

河源市财政局文件

河财教〔2019〕27号

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小学校舍 维修改造中央资金的通知

县（区）财政局,河源市第二小学: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中央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教〔2018〕367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 2019 年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中央专项资金预算 559 万元（具体金额详见附件），该项收入列 2019 年“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 2019 年“20502 普通教育”相关项。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尽快将资金细化安排到具体项目，按要求及时做好指标安排和分解下达工作，全额编列下一年度年初预算，并准确列入相关收支科目。

二、请加强财政资金的绩效管理，按照《中共中央 国

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要求，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，结合省和本地区对财政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附件：2019 年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中央资金安排表



抄送：市教育局、市档案局

河源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 年 2 月 1 日印发

(共印 9 份)

附件:

2019年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中央资金安排表

单位: 万元

地区	地区编码	本次下达资金(万元)	备注
河源市合计		559	
河源市第二小学	607001	21	功能场室学生课桌椅等家私
源城区	607002	35	
东源县	607003	211	
和平县	607004	292	